

他用“舍得”写人生

——记新邵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邓星西

童中涵 刘敏 贺舒婷

在全国模范法院——新邵县人民法院有这样一位院长,他在个人利益与整体大局面前,永远是选择舍弃小我。如同一根蜡烛,燃烧自己,温暖他人,不求回报,用“舍得”书写自己的人生。他,就是新邵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2016年度省高院个人一等功获得者邓星西。

舍小家为大家

自古忠孝难两全。作为家中五兄妹中的老幺,父母疼么儿是人之常情。但作为父母从小最疼爱的满崽,在双亲离世时都未能尽孝床前,是邓星西一生最大的遗憾。

2015年9月7日,邓星西母亲因心脏病住院,并被医院下发了病危通知单。当时单位不仅面临着“六五”普法检查,而且处

于申报“全国模范法院”的攻坚时期,邓星西实在脱不开身。“我原本打算等12号周六再赶回新宁看望母亲,没想到10号下午四点老母亲就不行了。”在离家还有十公里的路上,邓星西接到家里打来的电话,老母亲已与世长辞。“父母在最需要我的时候,我没能陪在身边,这是我心中最大的痛。”邓院长告诉记者,在2008年父亲病危时,他在绥宁县法院就职,同样因为工作原因未能见上老父亲最后一面。

舍架子恤下属

说起邓院长,新邵法院不少干警都用了一句话:“他既是一名好院长,又是一名好兄长。”这离不开多年来他坚持对干警在思想上关心、生活上关照、精神上关

怀,了解他们的所想所需,切实为他们解决生活和工作上的难题。

谈起这一点,新邵法院行政二庭庭长武守忠深有体会。今年3月21日他在办案过程中,因司机急刹车,导致腰2椎压缩性骨折。武守忠告诉记者,得知这一情况后,邓院长不仅安排专人为他办理工伤相关事宜,还在百忙之中抽出时间到医院亲自看望。“特别让我感动的是,他了解到省政法委为我们政法干警集体投了工伤保险,多次为我找保险公司协调,替我解决理赔事宜。”

正是邓院长在生活上对下属体贴入微,用关爱凝心聚力,把全院干警工作热情拧成了一股绳,新邵法院才能迸发出如此强有力的工作合力,跻身全国模范法院之列。



10月21日,市公安局组织开展了以“警民零距离 携手创平安”为主题的警营开放日活动,特邀社会各界群众代表和媒体记者200余人走进警营,走近民警,亲身体验公安工作。图为群众在特警指导下“零距离”接触枪械。
曾旭辉
潘帅成
摄影报道

交警“雷霆行动”半年查处酒驾一千六百余起

本报讯 为全力预防和减少涉及酒驾的道路交通事故,市交警支队从4月20日开始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集中整治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专项行动,截至10月20日,全市共开展酒驾统一行动日38次,出动警力22800人次,警车5067台次,查处酒后驾驶1632起,其中醉驾66起。

为加大反酒驾整治力度,市交警支队成立了“雷霆行动”暨集中整治酒驾工作领导小组,下发了《关于开展“雷霆行动”暨集中整治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明确了工作目标、任务、措施、责任,各县市区交警大队也成立了相应的领导小组,制订了工作措施,开展整治行动。

整治期间,各大队通过全警上路,科学部署警力,以城市宾馆、餐厅、饭店、酒吧、KTV、餐饮大排档、城市广场和农村农家乐、度假山庄等场所及周边道路为重点路段,以酒后驾驶易发的中午12时30分至14时、夜间19时至21时,晚23时至次日凌晨2时为重点时段,机动灵活布设检查执勤点,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等方式,对过往车辆严管严查,保持严管高压态势,严查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为确保统一行动取得明显成效,5月,市交警支队组织各县市区交警大队集中开展了为期3天的异地交叉执法查处酒驾醉驾统一行动,共交叉警力192人,出动警车48辆,查处酒驾违法行为117起,其中醉驾2起,异地交叉执法行动取得了明显成效。

执法中,各大队把依法严查酒后驾驶作为铁规铁纪,对查获的酒后驾驶行为及时录入系统,从严落实处罚和记分措施。加强现场执法管理,佩戴和使用执法记录仪等形式,快查快处,加强监督,减少执法干扰,杜绝徇私说情。对醉酒驾驶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案件,一律依法按醉酒驾驶及时移送起诉。同时,市交警支队还加大了对基层大队开展反酒驾行动督查,对工作开展不力、措施不落实或辖区发生因酒驾造成人员伤亡交通事故的,以及对涉酒违法行为不查处、不处罚、降格处理等行为实行倒查,严肃追究责任。

(朱耀国 伍先安)

首批法官参加入额遴选考试

本报讯 10月15日上午,来自邵阳两级法院的665名审判员、助理审判员,井然有序步入设在邵阳市第四中学的考点,参加邵阳法院司法改革首批法官入额遴选考试。

省高院、市人大、市政协、市委有关部门领导参加现场巡考,各基层法院院长作为观察员全程参与。考试实行全省法院统一命题、统一组考、统一阅卷、统一评分,并设置了严格缜密的实施流程,制定了严格的考试纪律,确保了考试的顺利进行。

(彭新贵 陈凌云)

武冈市检察院检察服务大厅运行

本报讯 近日,武冈市检察院检察服务大厅开始投入运行。

据悉,武冈市检察院检察服务大厅内部实行功能分区,按照“一站式”模式设置了控告申诉举报受理、案件受理、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律师接待等4个窗口,并设有检察长接待室、律师阅卷室、案件讨论室、信访听证室和心理咨询室等配套场所,安装并开通了视频监控、安检系统、检察专网、检务公开触摸屏、12309电话系统等设施。

(罗少立 段祥斌)

大祥区司法局开展“八个一”活动

本报讯 为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对贫困村进行“法律脱贫”,10月19日上午,大祥区司法局深入省级贫困村罗市镇盘比村开展“八个一”活动,即开展一次送法下乡,赠送一本法律书籍,举办一场法律知识讲座,开展一次法律知识竞赛,配备一名法律顾问,开展一次法律风险体检,办好一所村民法制学校,建好一个法治宣传栏。

紧接着,“八个一”活动将在板桥乡的泥湾村、蔡锣乡的山东村、罗市镇的希夷村等其他省级贫困村开展,共赠送法律书籍500余本,为每个村配备一名法律顾问,开展一次法律风险体检,免费提供法律咨询90余人次。

(邓运华 周幸)

法治短笛

邵阳县举行“雷霆行动”退赃大会

本报讯 10月18日,邵阳县公安局举行“雷霆行动”退赃大会,为部分群众返还了追回的财物,现场发还涉案赃物价值100余万元。

今年初以来,邵阳县公安机关在全县范围内大力开展了一场旨在服务经济建设、保障全县人民安居乐业的“雷霆行动”,破获了一大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两抢一

盗”案件,追回了一大批被盗抢财物。1至9月,该县公安局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306起,刑事拘留371人;抓获逃犯140人,强制戒毒221人,打掉黑恶势力团伙6个;行政拘留“涉黄涉赌”人员379人,查处酒驾177人次;追回现金人民币17.09万元等大量赃物,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500余万元。

(马剑敏 王中辉)



10月12日和14日,武冈市司法局分别在水西门办事处玉屏村、迎春亭办事处荷塘村开展“法润三湘”公共法律服务志愿者送法下乡活动,向群众发放普法读本5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图为武冈市司法局在迎春亭办事处荷塘村开展“法润三湘”送法下乡活动。

曾令旭 曾小辉 摄影报道

北塔区：让法律援助触手可及

本报讯 今年以来,“法润三湘·2016春风行动”吹拂着北塔大地,北塔法律援助人瞄准“让更多的老百姓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目标,不断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截至10月初,全区法律援助办案量达207件,避免损失131万多元,满意率达95%。

今年以来,北塔区司法局积极把握湖南省司法厅“如法网”推广应用的契机,全面抓好工作对接,积极开通北塔区法律援助网上服务平台,全力打造北塔“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新模式。法律援助专职律师开通了在线申请法律援助、法律援助咨询电话等功能。

“真没想到,法律援助律师会上门来帮助我!”家住棉纺厂的87岁蒋大爷感慨地说。不久前,蒋大爷因为儿子们不愿尽赡养义务,抱着试一试的态度拨打了公共法律服务热线“5622991”,没想到,第二天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的律师就找上了门。

在北塔,为行动不便的特殊对象实行电话预约,提供上门服务,已成为全区法律援助人的自觉行动。今年10个月里,全区共开展法律援助咨询活动10余场,印发宣传资料20000余份,共接待解答咨询人3000次,现场受理法律援助申请15件,提供上门服务10余次,为农民工、残疾人、军人军属、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提供服务169人次。

与此同时,北塔区构建了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目前,全区以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龙头,在妇联、工商、法院等单位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13个,依托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成立法律援助联络点2个,在全区所有乡(办)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5个,所有村(社区)建立法律援助联系点,发展法律援助联络员、志愿者共117人。加大对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低收入家庭、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等群体的法律援助力度,开辟城乡共享的重点人群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精简审批环节、优化工作流程,市民申请法律援助不仅可以口头提出,而且欠薪农民工等弱势群体申请法律援助也无须提交经济证明。

通过全区上下共同努力,北塔辖区内基本构建覆盖全区城乡的法律援助服务网络,实现了“农村一小时(城市半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

(鹿艳)